

7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郑东）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大厦 8 楼 811 室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印刷制作及设计装订定点供应商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郑州五星图文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361.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87.52万元¹，属于（**小型企业**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¹，属于（**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**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郑州五星图文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1月02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

1、中小企业划分标准，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。